

证券代码：688251

证券简称：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9

##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需要有一名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孙雪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孙雪芳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将与后续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孙雪芳女士当选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孙雪芳女士简历

孙雪芳女士，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至2014年任公司电气工程师，2014年至今，任公司项目总监；2020年5月至2025年6月，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雪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合肥犇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4,100股，占目前公司股份总数的0.0836%。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雪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